

一、系所發展、經營及改善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1. 該班於 109 學年度設立，考量自身歷史發展、地理條件及國內高教領域發展等面向，訂定自我定位為「具有全球視野，整合人文社會科學領域，以『亞太』區域的空間地理概念，進行多學科、多領域的整合研究，培養跨領域整合的高階教育人才與領導人才」。
2. 該班以培養亞太區域研究之高階人才為重點，教育目標發展方向為：（1）注重國際社會多元價值發展，掌握亞太與東南亞人文社會發展之根源與衍化；（2）政治經濟與社會文化並重，關注亞太與東南亞地區之區域發展與地域研究。據以擬定學生專業核心能力內容包括：「具有亞太區域研究與掌握專業趨勢發展的能力」、「具有跨國政治經濟與社會文化學術研究的能力」、「具備運用理論方法、綜合分析、邏輯推理與論文撰寫能力」、「具有國際社會多元價值議題、亞太區域議題整合的能力」及「具有區域駐點與獨立進行以亞太區域為主體之研究教學能力」，並以此檢視課程的設計與執行。
3. 該班以關注全球多元化價值發展為重點，利用臺灣累積多年的政治經濟與社會發展經驗，掌握對亞太區域等國的經濟、文化特質與積極進行融入，進一步提出對區域與國際性議題發展的策略研究，提升亞太區域經濟與社會議題之研究內涵與國際化視野。
4. 該班依據教育部相關規定設立，為招收外國學生之國際博士班，在既有公立大學資源配置與學術專業下，期望透過國際博士生強化亞太區域之知識生產、政策對話及學術網絡建構，並促進與亞太地區各國之相互理解與合作，連結我國高

教發展、區域合作及外交政策之需求。

5. 該班畢業學分為 28 學分，包含必修 13 學分、選修 15 學分，並須撰寫博士論文。課程設計以核心研究訓練為主軸，必修課程包括「社會科學研究方法」、「區域研究」、「亞太議題研究」和「獨立研究/駐地研究」，其中「獨立研究」與「駐地研究」之差別在於移地田野調查。課程領域目前以模組化方式進行，初步推動「國際關係與安全」、「區域經濟與發展」及「社會文化與遷移」三大主軸。
6. 該班設有各種委員會並固定召開會議討論。班務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，由班主任遴聘專任與合聘教師組成，並納入學生代表擔任委員；另有教師評審委員會與課程委員會，各司其職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班為招收國際生且採全英文授課之院屬博士班，於 114 學年度確認課程架構三大主軸，並經課程委員會討論確認。惟在凸顯特色與課程聚焦上，仍有調整空間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宜於班務會議聚焦討論自身之「亞太研究特色與優劣勢」，且提出對策，並以此為基準設計課程架構與主軸，同時增聘符合發展方向之師資，開設合適課程，以符合該班之設立目標。

(四)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

1. 可再多方爭取資源，並考量更積極地主辦國際研討會，或設法鼓勵教師和學生參與相關領域之學術活動或國際會議，以期展現該班之亞太區域研究成果，並提升能見度。

二、教師與教學

(一) 現況描述與特色

1. 該班目前專任教師共 2 名，另有合聘、兼任或支援教師 18 名。教師均具國內外博士學歷，專長涵蓋東南亞研究、國際關係、全球治理、區域研究與發展研究等領域。
2. 該班招收國際生，現有師資多具備英語授課能力，能因應國際生全英語學習之需求。
3. 該班於學生入學初期即安排專任教師擔任導師，協助學生融入校園，並提供初期研究引導，學生入學 1 年內可申請更換指導教授，給予其彈性探索空間。透過定期晤談、研究進度檢核及論文審查等方式指導學生論文，維持指導品質。
4. 該校提供該班教師各項教學支持，協助其教學專業成長，教學卓越中心之資源涵蓋教師初任職培訓、教學工作坊、課程設計諮詢、教材數位化訓練及教學創新補助等，亦舉辦「新進教師研習營」。
5. 該班專任教師在研究成果方面，110 至 114 學年度上學期發表學術論文共 28 篇，中英文學術專書或國際合編作品共 4 本，主持國科會、教育部及其他外部研究計畫共 8 件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班專任教師 2 名雖符合規定，亦表示「現階段尚無增聘專任教師之具體規劃」，惟在招生規模、課程三大主軸深化及研究方法訓練需求提升等情況下，目前專任教師人數略顯緊縮，亦缺乏明確增聘路徑，且師資擴充之中長程規劃仍顯不足，易形成教學與指導品質風險。
2. 該班部分教師指導學生人數較多，指導負荷較重，恐影響個別化指導之深度與時間配置，具體改善策略尚待加強。
3. 該班以「課程數量變化」說明師資結構相對穩定，惟相關資

料顯示核心必修課程授課教師之變動，較不利於課程穩定性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宜研擬「師資中長期人力規劃」與「增聘啟動門檻」，相關作法可至少涵蓋 3 年期，例如：將招生/在學人數區間、必修課程開課量及論文指導需求預估等納入評估標準。若達到特定門檻，即啟動增聘或合聘強化方案；明確列出可行方案與時程，包括增聘、合聘、跨院共享師資及外部講座教授/客座等，以期提升該班整體運作能量與穩定性。
2. 宜強化論文指導機制，包括共同指導、指導上限、導師制度強化、研究群組化輔導等面向，將晤談、進度檢核及論文審查等原則性機制，調整為可操作的「分流、預警、支援」制度，例如：訂定指導負荷上限（如每位主指導博士生人數）；導入共同指導/副指導或跨院共同指導名單（尤其跨域題目）；規劃論文進度歷程（如 Proposal、章節審查、預口試等），以及「未達標」之輔導流程。此外，可每學期彙整「指導負荷與學生進度」報告，於班務會議檢討及形成決議，並追蹤管理施行成效。
3. 依教育部 110 年 12 月 17 日臺教高（五）字第 1100145243A 號函提及「針對非特殊類科之必修課程及共同科目等，宜安排專任教師授課，避免逕由兼任教師教授」，宜由專任教師開設核心必修課程，若由支援教師授課則宜降低每年頻繁變動，以維持課程品質與穩定性。

(四)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

1. 可評估持續辦理資深教師短期授課之可行性，以利提供學生更多學習資源。
2. 該班指出師資「多具備英語授課能力」能支持全英語教學，

未來可透過相關英語授課能力檢核、課程英語授課覆蓋率、教學評量（含國際生回饋）或同儕觀課等資料，建立「英語授課品質保證」之三面向證據，包括「能力面」：教師英語授課經驗/課程清單、教學大綱英語版、授課教材與評量方式；「品質面」：國際生教學回饋（量化與質性意見）、必要時導入同儕觀課/教學輔導紀錄；「支持面」：針對國際生學術寫作、研究方法、口頭報告之支持機制（如 Writing Clinic、TA/RA、工作坊）。

3. 該班「研究方法」課程改由 1 位專任教師授課，以維持一致性與連貫性，惟在師資人數有限的情況下，一旦遇到教師異動或工作量波動，將影響核心能力培育的穩定性與課程永續性。為維持一致性，可評估建立「研究方法課程的備援與模組化」，將「研究方法」課程分成核心模組與專題模組（如方法論基礎、研究設計、資料分析、寫作與發表等），專任教師主責核心模組，專題模組則由合聘/支援教師協助；此外，可考慮建立共同授課（Team Teaching）或協同備援教師名單及課程資源庫（含課程大綱、教材、作業、評量標準等）。若仍由單一教師主授，亦可設定替補方案（如代課、協同或客座等）與啟動條件。

三、學生與學習

（一）現況描述與特色

1. 該班專門招收國際生，每年分春秋兩季招生，並由教師組成招生審查小組審查入學資格，目前招收學生主要來自印尼。
2. 由於學生皆是外籍生，該校與該系提供穩定的生活與學習協助，亦鼓勵學生參與校、院辦理之相關活動，協助學生融入校園生活。

3. 該班教師與學生互動良好，對於學生提出之回饋意見，多能給予回應，如招生人數、獎學金標準、英語以外的語言門檻等。
4. 該班設定學生畢業門檻，除完成畢業學分、博士論文外，其他規定包括學術研究倫理證明、期刊論文/研討會發表等。
5. 該班成立於 109 年，112 學年度始有第一屆畢業生，至 114 年畢業校友共計 10 名。目前畢業生就業情況大致良好。

(二) 待改善事項

1. 該班目前入學審核標準大致分為 8 項，惟部分招生標準之內涵可更明確化。
2. 該班學生研究及學習討論的空間仍有不足之情形，尚待調整。
3. 該班招收學生全為外籍生，相關生活協助與適應可再更積極與明確化。
4. 依據「國立東華大學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」第九條規定，該班學生畢業前須「發表與研究主題相關之學術期刊論文至少 2 篇（含已取得期刊發表證明者）；或期刊論文 1 篇及研討會論文全文 1 篇」，然自評報告提及要求發表「國際期刊」，與修業要點略有出入，且「國際期刊」定義不甚清楚，亦未針對學生畢業前論文發表的國際期刊進行等級要求，不利於維持研究發表品質。

(三) 建議事項

1. 宜再訂定更明確之招生原則，例如：是否設定單一國家學生比例上限；明確化英語語言能力（CEFR B2）的適用範圍（Grade B of B2）或提高（C1）；以「研究計畫（Research Plan）」替代自傳與讀書計畫等。
2. 可再積極向校、院爭取現有空間調配，使學生擁有充足的研

究及互動討論空間，以滿足學生學習與研究需求。

3. 宜持續了解學生相關生活需求，且因博士生通常較為年長，亦可能有家人隨行來臺，該校宜將住宿需求列為優先考慮，如保障單身學生至少 1 年校內住宿、協助有家人隨行的學生校外租屋等。
4. 宜加強對學生畢業前論文發表的國際期刊之要求，規劃明確之「負面表列」或「正面表列」清單，以鼓勵學生投稿具審查制度與品質良好之期刊。

(四)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

1. 可由博士班辦公室或教師主動提供國內、外重要學術會議資訊，以利學生在就學期間於國外學術會議或學術期刊發表論文。
2. 針對學生的回饋建議，可再清楚地回應與相互溝通。例如：學生曾提出限制招生人數與友善獎學金規範之意見，可更具體的向學生說明招生人數與獎學金的相關規範。
3. 該班培養高階學術人才，畢業生無論返回母國、留在臺灣，或到其他國家，皆是擔任學術或行政方面重要工作，可由校方或博士班行政辦公室負責，加強進行校友聯繫與邀訪工作，以及跨國交流與互動，方有助發揮「透過國際博士班的設置，有效連結我國高教發展與區域合作及外交政策之需求」的目標。

註：本報告係經訪評小組及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。